**附件①**

**云南省小额担保贷款申请审批表**

 **贷款申请人**

 **所 在 地 州（市） 县（区市）**

 **所在街道社区**

**年 月 日填报**

小额担保贷款申请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贷款人姓 名 |  | 身份证编 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家庭详细地址 |  |
| 个人从业状况证件编号 | 就业创业登记证（失业证）编号 | 其他证件编号 | 经营项目 |
|  |  |  |
| 工商登记证号 |  | 税务证件证号 |  |
| 经营场所地址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 账户 |  |
| 借款用途 |  | 贷款金额（元） |  | 贷款期限 |  |
| 还款计划 | 与银行约定还款计划，严格遵照执行。 |
| 社区（劳动保障工作站）意见：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街道、乡镇（劳动保障所）意见：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县级劳动就业服务局（中心）审查意见： 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担保机构审查意见： 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县级财政部门审查意见：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经办银行审批意见： （单位盖章）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 一、本表适用于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。一式三份，审批完成后，由县级各审批部门留存一份，申请人自存一份。

 二、随本表提供个人相关资料：《居民身份证》、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、复员转业退役军人相关证件、工商登记证、税务登记证；参加创业培训、通过项目论证的，还应提供创业培训合格证书和项目论证材料；县级劳动就业服务机构、财政部门、担保机构、承贷金融机构要求的其他资料。

三、承贷金融机构应在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等相关证件上记录享受政策扶持的情况。

担保承诺书

洱源县劳动就业服务局：

我自愿为 同志在洱源县就业局的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提供担保。

本人已经知晓提供担保所应承担的责任，如借款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，我将承担连带责任。我郑重承诺，借款人所欠贷款由我一次性代其偿还，如本人不能一次性代其偿还，相关部门可从我工资中按月扣款，用于偿还贷款本息，直至贷款还清为止。

特此承诺

担保人（签字按手印）：

家庭详细地址：

住宅电话：

移动电话：

 年 月 日